

长春吉大正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取得独立董事培训证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长春吉大正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提名王成志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2026年4月23日，公司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分项审议通过了《提名王成志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王成志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本次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期限届满之日止。

截至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通知发出之日，王成志先生尚未取得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相关培训证明。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王成志先生已书面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培训证明。

近日，公司收到独立董事王成志先生的通知，其已按照相关规定参加并完成了深圳证券交易所举办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任前培训（线上），取得了由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企业培训中心颁发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培训证明》。

特此公告。

长春吉大正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四日